

訓令

國民政府訓令第一四三號

令財政部

爲令飭事現接

中央執行委員會函開逕啟者查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經費預算業由中央財務委員會審查決定總額爲二十九萬九千九百五十八元於本月十八日提出本會第一九八次常會討論經決議通過交國民政府飭財政部如數撥付在案相應錄案函達希卽查照轉飭迅行撥付爲荷等因自應照辦除函復外交行令卽該部卽便遵照如數撥付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
國民政府印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民政府訓令第一四四號

令山東省政府

爲令遵事查

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函爲准中央組織部函以山東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呈報濟南市警察署長隨得功警察局長總辦韓慶祥及警兵等迭次在濟南市破獲共黨要犯鄧恩銘等十三名經過情形請予嘉獎查

該署長等迭次破獲共黨實屬異常出力似應由中央傳令嘉獎並撥給獎金一千元以昭激勸除批復外請查照辦理等由經呈奉常務委員批函由政府轉飭山東省政府照辦等因據情錄批函請查照轉陳辦理一案經本府文官處轉陳前來自應照辦除飭處函復外合亟令仰該省政府即便遵照辦理具報此令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二十一日

指令

國民政府指令第三五九號

令本府參軍處

呈為本府警衛團團長俞濟時呈稱奉總部令委派楊夢麟為警衛團軍需主任常永康薛靜先為軍需並將楊元博尤竹生二員改派實缺據情轉報祈鑒核備案由

呈懇准予備案此令

中華民國
政府印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二十日

國民政府指令第三六〇號

令國民革命軍總司令部

呈為據情呈請明令通緝叛黨人犯高效達由

呈懇所請准予照辦仰候通令飭屬一體嚴緝可也此令

中華民國
政府印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二十日

國民政府指令第三六一號

令 司法院

呈據司法行政部呈稱該部故員王祖培積勞成疾因公亡故懇依官吏卹金條例給以遺族卹金及一次卹金并令河北省政府查照給領遺族卹金請核准示遵由

呈暨清單均悉准如所擬給卹候令飭河北省政府查照辦理并仰轉行知照清單轉發此令

中華民國
政府印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二十日

國民政府指令第三六二號

令 行政院

呈爲奉交北平特別市市長何其鞏擬請將吳烈士祿貞遺孤吳忠黃等資送西洋留學一案據教育部議復吳忠黃及其妹忠敏忠英尙在北平中學以上學校肄業似可照准免費其姊忠華已畢業大學體育專科資送西洋留學擬併准行請審核令遵由

呈悉准如所請仰即轉行分別辦理可也此令

中華民國
政府印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二十日

國民政府指令第三六三號

令行政院

呈為據情呈請鑄發察哈爾省政府印信由

呈悉仰候轉飭鑄發可也此令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二十日

國民政府指令第三六四號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稱前粵軍司令部上尉軍事委員何俊魁於民國十二年東江博羅戰役受

傷成廢擬照上尉二等傷例給卹轉請核准令遵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仰即轉行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二十日

國民政府指令第三六五號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稱前充一軍連長徐蔭生於揭陽分水坳戰役陣亡擬照上尉陣亡例給卹

轉請核准令遵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仰即轉行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
國民政府印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二十日

國民政府指令第三六六號

令國軍編遣委員會

呈送該會第一次常務會議紀錄請鑒核備案由

呈件均悉應准備案附件存此令

中華民國
國民政府印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二十日

國民政府指令第三六七號

令代理湘贛兩省剿匪總指揮何緯等

呈為擬定暫行獎懲條例及施行細則請獎表式實請察核備案由

呈及條例細則表式均悉准予備案附件存此令

中華民國
政府印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二十日

國民政府指令第三六八號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前九軍十四師連長胡世賢於十六年六合之役負傷成廢擬照上尉二等
傷例給卹轉請核准令遵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仰即轉行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
政府印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二十一日

部令

司法行政部指令第一〇三九號

令署福建高等法院院長劉通

呈報律師周光漢聲請登錄在閩侯地方法院管轄區域內執行職務附抄證明書請祈鑒核備案由

呈及證明書均悉准予備案證明書存此令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七日

司法行政部指令第一〇四三號

令署湖北高等法院院長湯葆光

呈報襄陽地院院長羅燦聲請撤銷律師登錄請備案由

呈悉應准備案此令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七日

司法行政部指令第一〇四四號

令署湖北高等法院院長湯葆光

呈報律師黃能元聲請登錄在宜昌地方法院管轄區域內執行職務附呈登錄表請予備

案由

呈表均悉准予備案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七日

司法行政部指令第一〇五八號

令署湖北高等法院院長湯葆光

呈報律師袁千尋陳漢英等二員聲請撤銷登錄祈備案由

呈悉應准備案此令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七日

司法行政部指令第一〇五九號

令署湖北高等法院院長湯葆光

呈報該法院第一分院院長李襄宇聲請撤銷律師登錄請備案由

呈悉准予備案此令

中華民國十八年二月七日

本報代售處

▲▲上海

文明書局

▲▲南京

商務印書館

中華書局

世界書局

中山書局

中央書局

中國書局

南洋書局

天一書局

國民政府公報定價表

期限		價目	郵費
零售	每册三分	國內郵費在內 國外及郵特區加費二分	
定半年	三元六角	國內郵費在內 國外及郵特區加費二元五角	
定一年	七元二角	國內郵費在內 國外及郵特區加費五元正	
<p>本公報凡星期日或紀念日及一切例假皆照例停刊</p>			
廣告刊例			
頁數	價目		
一頁	每號八元		
半頁	每號四元		
四分之一頁	每號二元		
<p>刊五號每號按照八折計算刊十號每號按照七折計算長期另議</p>			